

2022年度
桓台县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和县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民政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执法监督。承担中共桓台县社会组织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5、拟订全县地名总体规划，负责镇村行政区划调整，承办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

6、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负责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2、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13、管理国家、省、市、县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县民政统计工作。

14、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5、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的工作。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桓台县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桓台县殡仪馆单位决算。

纳入桓台县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桓台县民政局本级
- 2、桓台县殡仪馆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5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33.03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91.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33.0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85.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285.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1285.61	总计	62	1128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85.34	11285.34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0.79	10390.79	0	0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1.78	1471.78	0	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464.39	464.39	0	0	0	0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71	86.71	0	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	2.87	0	0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82.38	882.38	0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43	35.43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4	149.4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56	78.56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1	12.11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4	49.14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8	9.58	0	0	0	0	0
20808	抚恤	57.61	57.61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61	57.61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521.46	1521.46	0	0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348.45	348.45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183.01	183.01	0	0	0	0	0
2081004	殡葬	339.12	339.12	0	0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650.88	650.88	0	0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09.78	1709.78	0	0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09.78	1709.78	0	0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220.12	3220.12	0	0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4.48	104.48	0	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15.64	3115.64	0	0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127.44	127.44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2.44	112.44	0	0	0	0	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	15	0	0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6.75	1606.75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	21	0	0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85.75	1585.75	0	0	0	0	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8.69	178.69	0	0	0	0	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8.58	38.58	0	0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11	140.11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347.76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347.76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7	29.5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7	29.5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	15.37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	3.49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1	10.71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5	31.9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5	31.9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5	31.95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833.03	833.03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3.03	833.03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33.03	833.03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85.61	820.86	10464.75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06	759.33	9631.72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1.82	464.43	1007.39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464.43	464.43	0	0	0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71	0	86.71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	0	2.87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82.38	0	882.38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43	0	35.43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4	149.4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56	78.56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1	12.11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4	49.1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8	9.58	0	0	0	0
20808	抚恤	57.61	57.61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61	57.61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521.69	86.78	1434.91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348.45	0	348.45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183.01	0	183.01	0	0	0
2081004	殡葬	339.35	86.78	252.57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650.88	0	650.88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09.78	0	1709.78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09.78	0	1709.78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220.12	0	3220.12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4.48	0	104.48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15.64	0	3115.64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127.44	0	127.44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2.44	0	112.44	0	0	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	0	15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6.75	0	1606.75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	0	21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85.75	0	1585.75	0	0	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8.69	0	178.69	0	0	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8.58	0	38.58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11	0	140.11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1.12	346.64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1.12	346.6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7	29.57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7	29.5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	15.37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	3.49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1	10.71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5	31.9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5	31.9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5	31.95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833.03	0	833.03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3.03	0	833.03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33.03	0	833.03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5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33.03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91.06	10391.06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57	29.57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95	31.9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33.03	0	833.03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85.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85.61	10452.58	833.03	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11285.61	总计	64	11285.61	10452.58	833.0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452.58	820.86	963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1.06	759.33	9631.7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1.82	464.43	1007.39
2080201	行政运行	464.43	464.43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71	0	86.7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	0	2.8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82.38	0	882.3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43	0	35.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4	149.4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56	78.56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1	12.1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4	49.1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8	9.58	0
20808	抚恤	57.61	57.61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61	57.61	0
20810	社会福利	1521.69	86.78	1434.91
2081001	儿童福利	348.45	0	348.45
2081002	老年福利	183.01	0	183.01
2081004	殡葬	339.35	86.78	252.57
2081006	养老服务	650.88	0	650.8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09.78	0	1709.7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09.78	0	1709.7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220.12	0	3220.1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4.48	0	104.4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15.64	0	3115.64
20820	临时救助	127.44	0	127.4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2.44	0	112.4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	0	1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06.75	0	1606.7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	0	2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85.75	0	1585.7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8.69	0	178.6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8.58	0	38.5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11	0	140.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1.12	346.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76	1.12	34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7	29.5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7	29.5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	15.37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	3.49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1	10.71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5	31.9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5	31.9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5	31.9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46.15	30201	办公费	1.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15.7	30202	印刷费	0.6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46.43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62.47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8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6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7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0.8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63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51.45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5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45.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1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5.93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31	30229	福利费	0.3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2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787.91	公用经费合计						3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833.03	833.03	0	833.03	0
229	其他支出	0	833.03	833.03	0	833.03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833.03	833.03	0	833.03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833.03	833.03	0	833.0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	0	0	0	0	0.7	0.7	0	0	0	0	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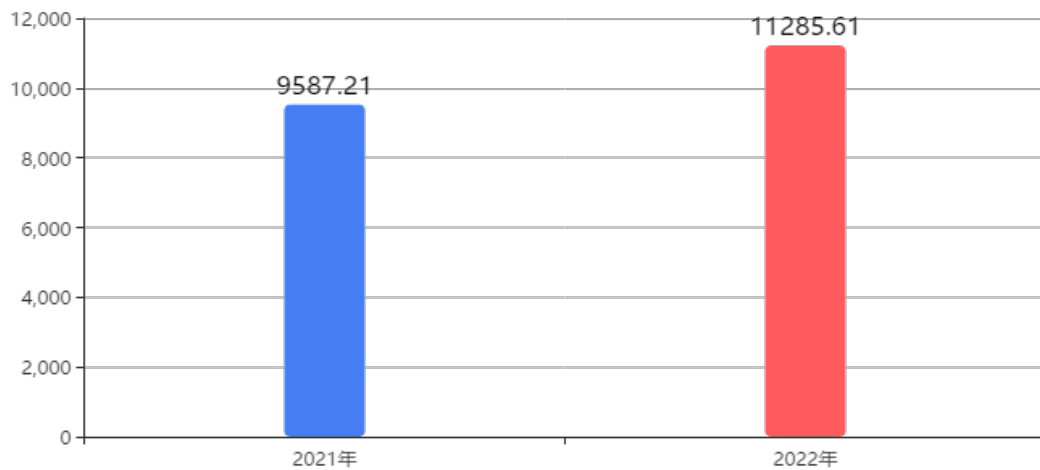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285.6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98.4万元，增长17.72%。主要是社会救助人员变动及救助标准上调，收支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11,285.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285.34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1,285.3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831.46万元，增长19.37%。主要是社会救助人员变动及救助标准上调，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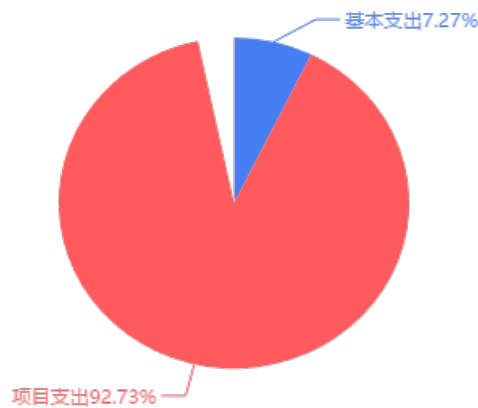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11,285.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0.86万元，占7.27%；项目支出10,464.75万元，占92.7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20.8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11.12万元，增长34.62%。主要是工资结构调整，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0,464.7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491.88万元，增长16.63%。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上调，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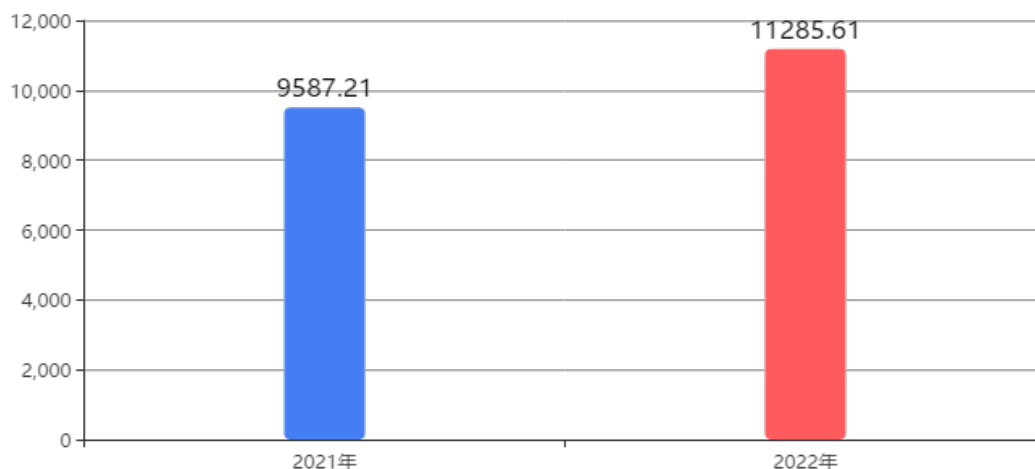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285.6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698.4万元，增长17.72%。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上调，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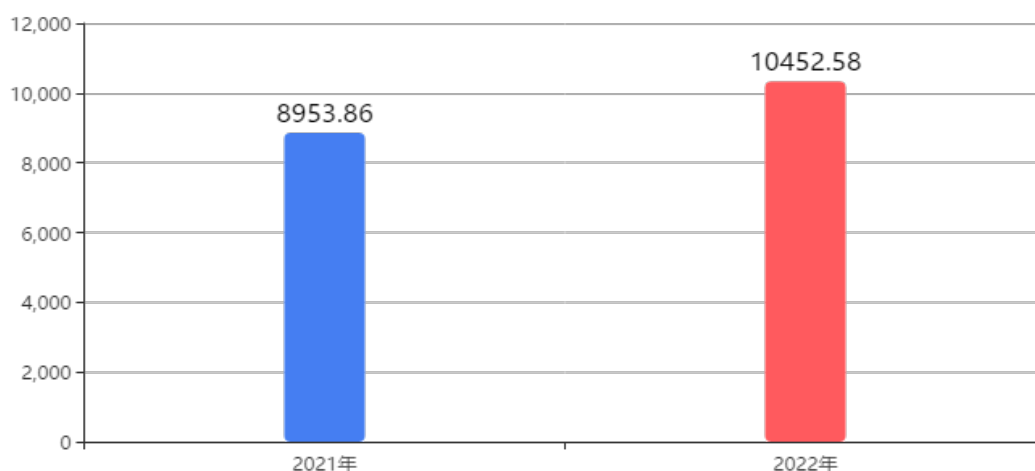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52.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62%。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98.72万元，增长16.74%。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上调，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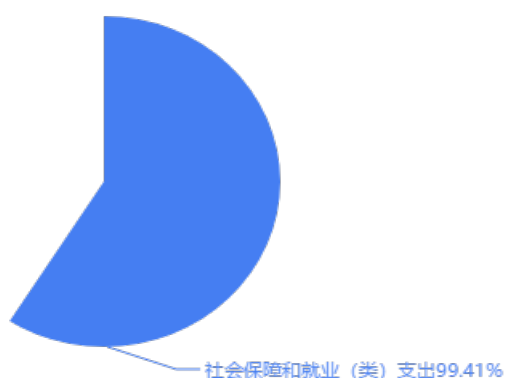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52.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391.06万元，占99.41%；卫生健康(类)支出29.57万元，占0.28%；住房保障(类)支出31.95万元，占0.3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338.7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保障标准上调年中上级专款追加，支出增加所致。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06.47万元，支出决算为464.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调整，支出减少所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86.71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289.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政事业经费项目2022年纳入财政部门待分配项目，未列入年初预算，决算数增加所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6.72万元，支出决算为2.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规划压减支出所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1,083.08万元，支出决算为88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规划压减支出所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民政事业管理项目2022年纳入财政部门待分配项目，未列入年初预算，决算数增加所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7.68万元，支出决算为7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3名离退休人员去世，支出减少所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8万元，支出决算为12.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规划压减支出所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29万元，支出决算为4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基数上调，支出增加所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65万元，支出决算为9.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1名在职人员退休，职业年金记实所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9.5万元，支出决算为57.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3名离退休人员去世，支出增加所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374万元，支出决算为34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实行动态管理，人员减少支出减少所致。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53.8万元，支出决算为18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决算功能科目调整所致。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251.65万元，支出决算为33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殡葬管理运行项目2022年纳入财政部门待分配项目，未列入年初预算，决算数增加所致。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0.8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业补助项目2022年纳入财政部门待分配项目，未列入年初预算，决算数增加所致。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948.45万元，支出决算为1,70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实行动态管理，人员减少支出减少所致。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4.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实行动态管理，人员减少支出减少所致。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91.71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保障标准上调年中上级专款追加，支出增加所致。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7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救助制度分类施救，支出减少所致。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63.33万元，支出决算为1,58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决算功能科目调整所致。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3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决算功能科目调整所致。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163.03万元，支出决算为14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实行动态管理，人员减少支出减少所致。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5.83万元，支出决算为34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决算功能科目调整所致。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1名在职人员退休，支出减少所致。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9万元，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74万元，支出决算为1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上调，支出增加所致。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1名在职人员退休，支出减少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20.8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87.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32.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833.03万元，本年支出833.0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5万元，支出决算为833.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60.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0.7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桓台县民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桓台县民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7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调研，各级部门来访、检查，共计接待7批次、7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9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08万元，下降15.5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规划压减支出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1.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1.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1.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殡葬接运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桓台县民政局组织对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18个，涉及

预算资金10,464.75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166.9万元。

组织对城市社区运行补助、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孤困儿童补助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694.34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桓台县民政局2022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8个项目中，1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养老服务业补助、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孤困儿童补助、殡葬管理运行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养老服务业补助项目、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2年度决算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分。全年预算数为1825.49万元，执行数为1825.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提升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水平；二是持续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三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监管机制执行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的监管力度，做好救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2.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9分。全年预算数为3281.1万元，执行数为328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提升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基本生活水平；二是持续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三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细化、量化年度绩效目标，合理设置指标值，便于年度工作的执行、监控和自评工作。

3. 养老服务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16.03万元，执行数为1316.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不断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二是推动社会养老多元化发展工作机制；三是有效促进我县养老服务业的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充分细化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细化、量化年度绩效目标，合理设置指标值，便于年度工作的执行、监控和自评工作。

4. 孤困儿童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分。全年预算数为356.13万元，执行数为356.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孤困儿童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二是有效提升孤困儿童基

本生活水平；三是持续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细化、量化年度绩效目标，合理设置指标值，便于年度工作的执行、监控和自评工作。

5. 殡葬管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1.3万元，执行数为13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二是有效促进文明殡葬新风尚的形成；三是促进我县殡葬事业长效健康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细化、量化年度绩效目标，合理设置指标值，便于年度工作的执行、监控和自评工作。

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桓台县民政局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等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1.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44万元，执行数为11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二是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

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持续改善流浪乞讨人员生存条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充分细化、量化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2. 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9万元，执行数为2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配置，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水平；二是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对养老护理员进行技能培训；三是资助孤儿完成学业；四是对社工站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等工作进行项目扶持，有效提升民生保障和基层治理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充分细化、量化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城市社区运行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6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民政部门开展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律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补助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补助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死亡抚恤支出和遺属补助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民政部门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民政部门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民政部门对养老服务事业的支出，以及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补助费。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的项目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的项目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民政部门除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以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群众的其他支出。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民政部门除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以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群众的其他支出。

三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十四、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用于使用福彩公益金对社会福利项目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桓台县民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无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	99.40	优	
2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	97.90	优	
3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	97.33	优	
4	城市社区运行补助项目	99.90	优	
5	孤困儿童补助项目	99.70	优	
6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助项目	96.80	优	
7	精简退职人员生活补助项目	100	优	
8	临时应急性救助项目	100	优	
9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	100	优	
10	民政事业经费项目	99.38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1	社会福利事业专项经费项目	100	优	
12	社会组织地名管理及收养评估项目	90.80	优	
13	双节走访救助物资项目	100	优	
14	特殊困难家庭失能人员补助项目	99.20	优	
15	养老服务业补助项目	100	优	
16	殡葬服务人员支出项目	99.33	优	
17	殡葬管理运行项目	100	优	
18	殡葬日常运行项目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302]桓台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桓台县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84.33	1825.49	1825.4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9.80	1740.96	1740.9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84.53	84.53	84.5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为1108名特困供养人员发放基本生活补助使其生活得到保障，提高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截止2022年12月底为1040名特困供养人员发放供养资金1825.49万元，确保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水平得到改善。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人数	=1108人	1040	10	9.4	特困供养人数为动态调整值，与年初设定值存在差距；下一步结合项目开展实际细化、量化，合理设置年度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救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养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应补尽补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总费用	≤2084.33万元	1825.49万元	10	10	特困供养人员减少，支出减少；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监控力度，进一步合理设置年度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持续推进民政事业发展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特困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99.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302]桓台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桓台县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4.71	3281.10	3281.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6.01	3262.40	3262.4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8.70	18.70	18.7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4986名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有效提升低保对象基本生活水平。			截止2022年12月底为4197名低保对象人员发放供养资金3281.10万元，确保农村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纳入低保对象数量	≥4986人	4197人	10	8.4	城乡低保人员数为动态调整值，与年初设定值存在差异；下一步结合项目开展实际细化、量化，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率	=100%	100%	10	10	
			城乡低保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	≤3124.71万元	3281.1万元	10	9.5	保障标准上调年中上级专款追加，项目支出增大；进一步加强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管理，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低保对象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救助覆盖率	≥95%	100%	10	1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持续促进	持续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7.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业补助							
主管部门	302-桓台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桓台县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6.89	1316.03	1316.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909.14	909.1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406.89	406.89	406.89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各类养老服务与管理人员实施分级分类培训，为广大老年人提供高质量养老服务目标。通过新建300余张床位，加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和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有效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			新办农村幸福院61家，新增床位968张，对162名养老护理员进行培训；为全县社区居家养老和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打下基础。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占比	≥50%	65%	5	5	年初指标值为最低完成值；结合项目开展实际，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新建床位数量	≥300张	968张	10	10	2022年度重点工作，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结合项目开展实际，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新办农村幸福院数量	≥57家	61家	10	10	年初指标值为预估完成值；结合项目开展实际，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护理员培训人数	≥150人	162人	5	5	年初指标值为预估完成值；结合项目开展实际，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采购达标率	=100%	100%	5	5		
		护理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业补助费用	≤1406.89万元	1316.0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养老护理员社会认可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品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促进我县养老服务业的发展			持续促进	持续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老年人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儿童补助							
主管部门	302-桓台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1-桓台县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1.00	356.13	356.1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9.50	354.63	354.6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50	1.50	1.5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203名孤儿儿童发放生活保障金，提高孤儿等特殊儿童生活保障水平；保证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截止2022年12月我县享受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20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99人，受艾滋病影响儿童基本生活保障34人，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44人。全年发放孤儿儿童基本生活补助349.88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孤儿儿童数量	=203人	197人	10	9.7	孤儿儿童数额为动态调整数值，与年初设定值有差距；结合项目开展实际细化、量化，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
		质量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检测范围率	≥85%	85%	10	10	
			孤儿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金额	≤381万元	356.1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孤儿儿童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孤儿儿童保障覆盖率	≥95%	95%	10	1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儿童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99.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37032122P26000910001J殡葬管理运行							
主管部门	302-桓台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302002-桓台县殡仪馆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70	131.30	131.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70	131.30	131.3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辆殡葬用车运行，4台环保火化炉工作，殡仪馆冬季取暖支出；保障殡葬服务业务有序开展，促进我县殡葬事业长效健康发展。			确保1台殡葬用车、4台火化设备正常运转，保障单位殡葬工作的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运尸车数量	=1辆	1辆	5	5	
			火化设备数量	=4台	4台	5	5	
			取暖面积	=1000平方米	10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殡葬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殡葬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运行费	≤181.70万元	131.30万元	10	10	通过加强管理，科学规划，节约财政资金；下一步继续提质增效，合理设置指标值。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殡葬工作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促进我县殡葬事业长效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送葬家属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桓台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44	114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44	1144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淄博市民政局 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淄民〔2023〕4号)要求科学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等,在接到中央直达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桓台县财政局备案后及时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中央直达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者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淄博市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并督促各地加大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推进情况，一并要求各地进一步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为 4197 名低保对象人员发放供养资金，确保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为县域内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4100 人	4197 人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0%	10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880 元/人/月	880 元/人/月	
			农村低保标准	=755 元/人/月	755 元/人/月	
	产出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覆盖率	≥90%	100%	
			救助（供养人员）符合率	=100%	100%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改善流浪乞讨人员生存条件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提高保障制度健全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低保对象满意度	≥85%	85%	
			流浪乞讨人员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彩票公益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桓台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2.9	22.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9	22.9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 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2〕15号)要求科学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等,在接到中央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桓台县财政局备案后及时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中央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县彩票公益金项目推进情况,一并要求各地进一步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支持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配置, 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p> <p>目标 2: 开展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p> <p>目标 3: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为年满 18 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 资助孤儿完成学业;</p> <p>目标 4: 开展面向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困难群众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项目, 发挥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力量在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中的作用。</p>			<p>1: 支持 1 处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配置, 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水平;</p> <p>2: 为 162 名养老护理员进行技能培训,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p> <p>3: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为我县 7 名年满 18 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 资助孤儿完成学业;</p> <p>4: 对社工站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等工作进行项目扶持, 有效提升民生保障和基层治理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配置数量	≥1 处	1 处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次	≥150 人次	162 人次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	≥6 人	7 人	
			补助社工站数量	≥1 处	2 处	
		质量指标	孤儿助学工程覆盖率	=100%	100%	
			养老服务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护理员专业技能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老年人对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满意度	≥90%	≥90%		

		标	孤儿助学工程受助孤儿满意度	$\geq 90\%$	$\geq 90\%$	
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阶段评价 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城市社区运行补助项目

项目承担单位：桓台县民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日期：2023年6月12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社区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城乡社区的治理事关政府决策的贯彻落实，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社区工作人员遵循社会工作的价值准则，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从事社会服务。用专业知识和实际行动对各类困难群体、特殊人群进行困难救助、矛盾调处、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等，帮助他们脱离困境，在社会服务、社会福利、社会保障等领域，解决社会问题、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

桓台县为适应新时代城市社区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专业化、职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提升城市基层党建、综合治理、服务群众水平，出台了一系列关于社区工作者的文件，以规范专职人员队伍的管理。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收支情况。

1. 项目内容

根据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淄办发〔2017〕49号），社区运转经费按照每千户每年不少于2万元的标准核拨，每个社区每年不低于6

万元。社区专职工作者按照每 300-400 户居民配备一人的标准核定总量，每个社区专职工作者不少于 5 人。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报酬标准比照当地事业单位同类人员工资水平确定，所需经费由市、区县财政按照一定比例承担。项目资金用于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和社区运转经费，评价对象涉及桓台县 4 个镇（街道），24 个社区的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及运转经费。

2. 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民政社会服务等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淄财社指〔2021〕217号）文件及县级预算安排，2022年度我局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拨付1083.08万元（含8-12月少海街道社区工作者费用），受经济下行因素影响，实际拨付到位882.3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1.47%。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满足社区居民的各项社会需求，保障居民享有各种基本权益和方便快捷的公共服务，提升社区服务功能，提高社区居民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

2.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县 24 个城市社区的社区工作者的工资和社区运转经费提供保障，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提高镇级社区的工作积极性，维护基层稳定。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1.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是 2022 年度桓台县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及运转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评价目的。

目的是通过对财政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考察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财政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总结预算管理的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

（二）项目评价依据。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村级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

（三）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项目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突出重点的原则，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各项工作，从决策到产出、从过程到效果，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通过研究分析本项目的实施情况，坚持简便有效的基本原则，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主要采用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实施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比较法、问卷调查法等方法，系统、科学地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四）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前期调查、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等。

2. 组织实施。

①非现场评价。主要围绕项目立项、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指标的文件材料，通过查阅项目的相关资料，对数据分类、汇总、分析后进行评价；

②现场评价。主要包括对前期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确认，围

绕指标中的“产出质量”“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根据现场走访、问卷调查进行分析评分；其他产出和效益指标，在现场评价的基础上，结合非现场评价的相关数据进行打分；

③沟通落实。评价工作组采取勘查、问询、复核等多种方式，对拟采纳使用的数据资料进行落实。

3.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复核汇总，形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实施评价指标分析打分；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三、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2年度城市社区运行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总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项目立项规范，立项依据充分，申请程序合规，申请资料完整；绩效目标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职责相关性高。

2.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总分20分，得分19.6分，得分率98%。项目资金已及时拨付到位，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但存在以下问题：预算执行率较低，因资金紧张社区办

公经费未全部拨付到位。

2. 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分析。

产出及效益指标总分 60 分，得分 6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各项产出指标完成较好。项目产出方面：桓台县城市社区共计 24 个配备 236 名社区工作者，打造了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专业化、职业化的社区工作队伍；项目效益方面：一方面项目实施提升了社区文化、社区服务、社区安全以及社区环等多方面的发展，促进了社区和谐稳定；另一方面该项目实施有利于加强城市社区的建设管理，加强城市社区的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对于提升城市基层党的建设、综合治理、服务群众水平以及推动城市发展具有长远意义。

（三）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

该项目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情况良好，项目实施提升了社区文化、社区服务、社区安全以及社区环境等多方面的发展，促进了社区和谐稳定；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专业化、职业化的社区工作队伍，进一步提高了社区居民满意度方面；对于提升城市基层党的建设、综合治理、服务群众水平以及推动城市发展具有长远意义。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社区工作专业化程度有待提高。根据《山东省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办法（试行）》（鲁民〔2018〕108号）文件要求，鼓励社区专职工作者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水平考试，逐步扩大持证上岗的覆盖面，提升职业化、专业化水平。经查阅相关项目资料，2022年度，桓台县共计24个社区，社区专职工作者共236人，持有社会工作师资格证的专业社区工作者的数量63人，持证社工占比26.69%，持证专业社工入驻的社区数量为18个，仍有6个村改居的专职工作者均是无证情况，不利于社区专职工作者专业化水平的提升。

2.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个别指标设置适用性不强。绩效目标设置不精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编制未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中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的要求，指标值未量化。

（二）意见建议。

1.提升社区工作专业化水平。建议加强对社区专职工作者基础知识、相关政策、应变能力及问题处理能力等各方面的专项培训，并严格按照要求对社区专职工作者进行考核，建立激励制度，鼓励社区专职工作者报考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提升社区专职工作者的专业水平，为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专业化、职业化的社区工作队伍提供保障。

2.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监管力度。科学设定绩效指标，

强化目标跟踪管理，有效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作用；定期采集绩效信息，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保障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在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前，对项目的定位、资金性质、项目内容等进行梳理，确定项目所要实现的总体目标，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合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城市社区运行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3	3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8分)	8	8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2	2
		预算执行率 (2分)	2	1.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8	8
项目产出及效益 (6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10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分)	10	10
	项目效益(10分)	社会效益(10分)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10	10
合计(100分)			100	99.6